

議員姓名： 曾鈺成

第5類 — 海外訪問

5. 你或你的配偶有否因你是立法會議員的關係或由於你是立法會議員的身份，到海外訪問，而訪問的費用並非悉數自付或由本港的公帑支付？

有 否 (請在合適空格內劃"✓"號)

若有的話，請在下面表格內提供詳情。

- 註:
- (a) 議員應向配偶查詢所需資料，以便登記有關海外訪問的利益。
 - (b) "海外訪問"包括所有在香港以外的訪問。
 - (c) 屬於這類別的利益應在訪問結束後14天內登記。

詳細資料

本文件只為譯本，登記事項以2015年3月26日登記的原文為準。

This is a translated version only, please refer to the original version registered on 26.3.2015 for an authentic record of registered items.

贊助人姓名	日本外務省
訪問日期	2015年3月9日至13日
訪問的國家／地方	日本東京
訪問目的	促進及加深日本與香港的相互了解
參加訪問的理由	應日本外務大臣的邀請訪問日本，為兩地建立更緊密的聯繫。行程安排包括到訪日本國會；與眾議院議長、日本—香港友好議員連盟成員、部分國會議員、外務省外務副大臣會晤；以及參觀其他機構。本人亦與日本傳媒和居於日本的港人會面，向他們解釋香港的政制發展。
收受利益的性質(請註明有關利益是否與提供旅費、住宿及／或膳宿津貼有關)	本人獲提供機票，以及為期5日訪問期間的酒店住宿、膳食、當地交通及即時傳譯服務。

簽署: _____ (簽署) 日期: _____ 2015年3月25日